

厦门奇女子 巾帼伟丈夫

——孙中山的革命伴侣陈粹芬纪事

彭一万

电视连续剧《走向共和》中,有一位人们陌生的女子,跟随在孙中山左右,虽然着墨不多,但观众印象深刻。她就是被海外誉为孙中山的“革命红颜知己”、“同安奇女子,巾帼伟丈夫”的厦门女儿陈粹芬。

厦门女儿

陈粹芬(1873—1960),福建同安县新垵村(今属海沧区)人。其祖上原本务农,她的父亲原是农村郎中,在家乡悬壶济世,19世纪中叶五口通商后随厦门商人出海到香港谋生。现在,在新垵10组西片398号,还完好地保留着陈粹芬的祖屋,这座新垵惟一的“陈厝”,单门独户、四房两厅,两落两厢的红砖瓦房看上去极为普通,两落均为单曲燕尾板瓦顶,石库门,天井摆设实用简朴;房前有一石埕,埕左有井,埕前有条向西流去的小溪。

生于香港的陈粹芬,原名香菱,又名瑞芬,因排行第四,故人称“陈四姑”。陈粹芬父母早逝,结识孙中山并回广东后,与兄弟姐妹失去联系,故未能再回到新垵老家。这位与辛亥先驱杨衢云同乡的“陈四姑”,若论辈份,华侨领袖陈嘉庚还是她的侄辈呢。

陈粹芬身材适中,面貌娟秀,读书不多但刻苦耐劳,善理家务。1892年8月12日,她在香港屯门基督教堂经革命党人陈少白介绍认识孙中山。时孙中山26岁,元配夫人卢慕贞25岁,而

陈粹芬年方 19 岁。由于当时卢氏要照顾幼小的儿子孙科,无法伴随夫君过浪迹天涯、颠沛流离的动荡生活,思想开放的陈粹芬又对孙先生非常崇拜,两人不久便坠入了爱河,结成革命伴侣。在孙中山艰难曲折的救国征途中,她无怨无悔地同他患难与共达 14 年之久。

革命伴侣

1893 年,孙中山在澳门行医,因为德艺双馨,深受患者欢迎,引起葡籍同行的嫉妒和排挤,被迫迁至广州,改为东西药局,陈粹芬则在诊所担任护士。孙中山带她与好友尹文楷,同住在广州河南区。

1894 年冬,孙中山赴檀香山创立兴中会,第二年回港策动起义,不幸因军火筹购转运等关节疏漏而被清政府发觉,革命党人陆皓东被捕遇难,孙被清廷通缉。虽然陈粹芬秘藏的武器弹药平安无事,但作为孙中山的护士和卫士,她陪他开始了担惊受怕的流亡生涯。

1900 年前后,孙中山流亡海外,蛰居日本,清朝曾先派员诱降,后遣密探企图谋杀,必欲除之而后快。其时,陈粹芬以妻子的身份掩护他的活动,减少了外界疑虑。日本友人宫崎寅藏的女人在《我对辛亥革命的回忆》里,有一段描写陈粹芬的话:“照顾孙先生日常生活的那位中国妇女同志,真是女杰。她那用长筷子、张着很大的眼睛、像男人在吃饭的样子,革命家的女性只有这样才能担当大事。”

震惊中外的惠州起义(1900 年)所需要的武器弹药,都从日本、美国等地秘密运进香港。那时,孙中山他们与海员们约定,以横滨港为中继联络站,居中策应,视形势而定进退。为避人耳目,陈粹芬自告奋勇,担负起联络工作。每当运载军械的邮轮抵埠,她立即独自前往接船,将香港方面的准确情报告知海员们,以保万无一失。

1905年,孙中山在日本组织中国同盟会,陈粹芬担负起接待、照顾革命党人的任务,里里外外、缝补浆洗都是她一人忙碌。在横滨,她的居所即是反清志士们的“堡垒户”。胡汉民、汪精卫、居正、戴季陶、冯自由、廖仲恺、刘成禹、蒋介石等人都曾受到她的热情接待和照顾,她泡茶倒水,烧菜做饭,嘘寒问暖,使这些背井离乡的年轻人有宾至如归之感,大家都亲切地称她为“四姑”。

1907年,孙中山在广东边界先后策划4次起义,能骑马、会开枪的陈粹芬均随军征战。这年12月2日,孙中山率领黄兴、胡汉民等自河内出发,北上镇南关发动起义,遭遇法国殖民军并与之鏖战。历尽艰苦的陈粹芬,尽显“女中丈夫”气概,连参战的东瀛友人池亨吉都称赞她“性格刚毅”。

从1900年到1911年,孙中山8次到新加坡活动,与陈粹芬数次入住晚晴园,在这里发起成立南洋同盟会。陈粹芬除当好贤内助外,还参与印刷反清檄文,将宣传品分送到国内、南洋各地和日本、美国。

功成身退

1912年中华民国建立,孙中山当选临时大总统。可是,曾经随他出生入死的陈粹芬,却不愿进入南京。她说:“我跟中山反清,建立中华民国,我的救国救民愿望已经达到。我自知出身贫苦,知识有限,自愿分离,并非中山弃我,他待我不薄,也不负我。”

自甘功成身退、归于平淡的她到了澳门,住在孙中山的哥哥孙眉家顺风堂,留一副民初学生发式,过着朴实无华的生活,从不提“当年勇”,更不炫耀自己的特殊身份。1915年,孙中山与宋庆龄结婚,陈粹芬说:“中山娶了宋夫人之后有了贤内助,诸事顺利了,应当为他们祝福。”后来,她只身离开澳门,到马来亚庇能定居。她视富贵荣华如浮云,但当地侨界人士仍尊称她为

“孙夫人”或“孙太太”。

这一年,她已45岁,为了安慰独居的寂寞,抱养了一位苏氏华侨的幼婴为女儿,取名孙容,又名仲英,母女相依为命,也经常得到当地华侨的关照。不久,孙科第一次出国考察,路过南洋,特地到底能去探望她,给予资助,并表示欢迎她返回澳门定居。

1925年3月12日,孙中山逝世,陈粹芬远在南洋,痛哭失声。她说:“我虽然与中山分离,但心还是相通的,他在北京病危期间,我几乎每天晚上都梦见他在空中飞翔。”她设坛遥祭7天,感情之笃,异乎寻常,这在当地传为佳话。在她身边,始终保存着孙中山送她的一块系着金链的怀表,上面刻着“M.Sun”字样。这是孙中山在伦敦蒙难脱险后,他的恩师康德黎博士在他临回国时赠送的。

1931年“9·18”事变后,陈粹芬应孙科(时任行政院长)之请,携女儿孙容回国,住在广州。5年间,为孙科操持家务,照顾其子孙治平、孙治强兄弟及自己的女儿孙容,让他们都先后考入大学。1936年蒋介石南下广州,为答谢当年陈粹芬在日本时的照料,特亲自修书托居正(时任司法院长)探望陈粹芬,并致送10万元,给她作为建筑房屋及养老之用。

1937年,她的养女孙容,与孙眉之次孙孙乾相爱,本来,论辈分属姑侄,遭到长辈反对;但因无血缘关系,孙科也极为赞成,出面成全。孙容恢复原姓,改为苏仲英,两人赴意大利结婚,有情人终成眷属。

1941年,陈粹芬随女儿、女婿及外孙等居住韶关,抗战胜利后返中山县居住。1947年,老同盟会会员、时任监察委员的刘成禹,前往拜会75岁的陈粹芬。陈居然站在门口迎接:“我已经48年没有做饭给你吃了,今天能够重逢,我太高兴了,下午请你吃饭。”他们一起合影留念。事后,刘成禹写了一首七绝,以志其事:

望门投宿宅能之, 亡命何曾见细儿。
只有香菱贤国姬, 能挥白发说微时。

诗中的“能之”指张果，字能之。当年，张果是横滨日本邮船会社的华人经理，与孙中山非常要好，陈粹芬曾经寄居张宅一年。

1960 年秋，陈粹芬病逝于香港，享年 87 岁。

族人尊崇

陈粹芬虽未与孙中山正式结婚，但她与孙、卢曾经一起生活，和睦相处。1912 年 5 月 14 日，孙中山曾携卢慕贞、陈粹芬及家属赴香港九龙百花林扫墓，留有合影。陈粹芬被卢慕贞及孙中山长兄孙眉视为如夫人，在孙家占有一定地位。1949 年仲夏，孙科夫妇到澳门为母亲卢慕贞作 83 岁寿辰庆典，当卢夫人挽着陈夫人（其时陈粹芬已 77 岁）步下楼梯时，情同姐妹的她们，受到家人热烈鼓掌欢迎。陈粹芬获得孙家族亲的敬重尊崇，名登族谱。

她受到尊敬还有一个重要原因，那就是坚决抗日。她住在广州东山时，不顾年老，到处宣传抗日救国的道理。为此，她还为在抗战中诞生的诸外孙，取名必胜、必兴、必达、必成、必立，表示她对中国必胜的信心。

陈粹芬逝世后，本来葬于香港荃湾华人公墓，1986 年，其女婿孙乾从美国返港，改葬岳母遗骨于中山县翠亨村孙氏家族墓地之内。墓碑上写道：孙陈粹芬夫人之墓，婿孙乾率外孙必胜、必兴、必达、必成、必立建立。孙家的晚辈对孙中山的 3 位伴侣都视为祖母：卢慕贞后来住澳门，被昵称为“澳门婆”；陈粹芬常住南洋，被昵称为“南洋婆”；宋庆龄因长住上海，被昵称为“上海婆”。

孙必达不久前回忆道：1959 年他 18 岁时赴美留学，临出门时阿太（儿孙们对陈粹芬的昵称）送他一个红包，内有 5 元港币。这个祝福的红包，他一直带在身边 40 多年，作为最好的纪念。孙必达说：“我们兄弟当时年纪太小，不懂得她与太叔公的感情生活。但有时候我们也会逗逗她，譬如问她太叔公是不是长得很帅？她总不回答我们，却露出神秘而又迷人的微笑，仿佛回

忆起什么。这时候,我们会觉得她特别的甜……阿太临终时,突然交给我大哥必胜一枚戒指,说是当年太叔公送给她的礼物。这枚戒指,目前还戴在大哥手上。”

尊重历史

由于陈粹芬与孙中山没有正式名分,加上“为尊者讳”的传统观念及政治禁忌,长期以来,她成为“被人遗忘的革命女性”。近年来,史学界开始研究她对中国革命所作的贡献,给她一个公平的历史地位。电视剧《走向共和》中陈粹芬与孙中山真正关系搬上银屏,这是尊重历史的表现。

陈粹芬一生只接受过两次访问:刘成禹曾发表于1947年10月10日广州《大光报》上的访问记,为这项史料流传之始;而李以劼1942年的《会见革命英雄陈粹芬夫人记》则刊载于51年后的台湾《传记文学》1993年第3期。当然,厦门家乡是不会忘记自己的优秀儿女的,1996年的《同安文史资料》、《同声报》及《辛亥革命在厦门》(2001年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)都先后发表过题为《革命伴侣陈粹芬》的介绍文章。

应该感谢新加坡各界为此所做的大量工作。新加坡政府现已将当年孙中山与陈粹芬住过的晚晴园整修一新,辟为“孙中山南洋纪念馆”,馆长冯仲汉不遗余力地四处奔波,搜集文物资料。2001年11月,“晚晴园——孙中山南洋纪念馆”开馆,许多政要出席开幕式。馆内现有一组引人注目的历史人物塑像:孙中山、黄兴、胡汉民、汪精卫、尤列、林义顺、张永福、陈楚楠等8人,在晚晴园二楼左厅举行秘密会议,策划起义大事,陈粹芬捧茶上来,其兄陈和则站在窗前把风……

此外,新加坡主要报刊均以“孙中山在南洋的革命伴侣”大字标题,多次刊登纪念文章和照片。

(2003年6月15日)